

# 淄博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2020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》规定要求编制。针对 2020 年度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政务公开工作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组成，现报告如下。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0 年，市机关事务管理局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》《关于印发淄博市 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》要求，坚持“公开为常态，不公开为例外”原则，强化组织领导，狠抓贯彻落实，扎实做好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。年内，狠抓主动公开工作，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，自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。法律、法规对政府信息公开的期限另有规定的，从其规定。在市政府政务公开平台上主动公开政务信息 100 余条次，内容涵盖政府信息公开指南等制度、机构职能、政策法规、财政预决算、建议提案办理等内容，年内承办人大建议 1 项，并按要求主动做好答复公开工作，公开更加全面、精准、务实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。市机关事务局年内共收到2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其中信函方式1件，网络申请1件，按时答复2件，内容均为主动公开事项，未收取任何与政府信息公开相关的费用，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引发的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案件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年内单位配齐配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力量，由局办公室具体抓好工作落实，设1名专职工作人员做好局网站、微信公众号等信息的维护工作，规范做好政府信息采集、审核、发布等关键环节，根据新形势新要求，修订完善了《淄博市机关事务局信息公开指南》和《淄博市机关事务局政府信息主动公开事项目录》，制定出台了《淄博市政务新媒体平台建设管理办法》，确保政府信息管理规范、严谨、细致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情况。重点抓好了局门户网站及“淄博机关事务”微信公众号新媒体管理平台，抓好局网站工作要文、通知公告等七个板块建设，微信公众号事务动态、公共机构节能、党建动态等八个板块建设，着重完善了局网站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板块，为做好政务公开工作搭建了高质量载体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。市机关事务局党组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信息发布由科室负责人、分管领导、主要领导层层把关审核后，并由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后发布。遵循“谁主管、谁发布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“依法、全面、及时、规范”地履行政府信息公开审查机制，强化政府信息公开监督检查

查，规范受理承办、保密审查、责任承担等工作要求，切实了提高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化水平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 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 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1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
政府集中采购	21	1398.05
--------	----	---------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 服务 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2	0	0	0	0	0	2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2	0	0	0	0	0	2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 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0	0	0	0	0	0	0	



## **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**

（一）存在问题：一是公开的质量还有待提高，距离“透明政府”的要求仍有差距；二是群众对我们政务公开平台关注度还不够，影像面还不广；三是部分科室自觉公开信息的意识还未形成，需要时长督促公开相关信息，一定程度影响了公开实效性。

（二）改进情况：一是定期召开政务公开工作会议，及时研究相关问题，制定整改措施，及时推进解决，切实提升信息公开质量。二是积极开展一些群众喜闻乐见的宣传活动，增加公众号的关注度和点击率。三是加大政务公开工作人员政务公开工作培训力度，提升政务公开的主动性和自觉性，进一步提高政务公开工作的能力和水平。

## **六、 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**

无。